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興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
傳 真：04-22862960

承辦人：姚芮安

聯絡電話：04-22840145-35

電子郵件：rayao@nchu.edu.tw

33501

桃園市大溪區員林路一段46號

受文者：臺灣寶島有機農業發展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9日

發文字號：興農字第11317007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本校謹訂於本（113）年4月2日至11月30日辦理「有機農產品經營者輔導媒合計畫」，敬邀貴機關（單位）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促進有機農產品經營者與企業、通路或其他跨域單位合作，本校有機農業推動中心辦理「有機農產品經營者輔導媒合計畫」，包含共識工作坊、顧問個別輔導及媒合相關活動，敬邀有意與企業或通路合作之有機農產品經營者（通過臺灣有機農產品驗證之經營者）報名徵選。惠請公告活動訊息，並轉知所屬相關單位報名參加。

二、旨揭辦理資訊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辦理期程：自113年4月2日起至113年11月30日止。

（二）報名對象：

1、已在國內完成設立，並有意與企業或通路合作之有機農產品經營者（通過臺灣有機農產品驗證之經營者）。

2、將透過二階段之審查評選錄取10家有機農產品經營者，相關報名資料與規定請詳見報名簡章。

（三）報名方式及截止日期：採電子方式報名，相關辦法請詳

收文章

113年4月12日



國立中興大學 公文用紙

見報名簡章或至有機農業推動中心網站「最新活動-中心有機活動」專區下載報名表
(<https://www.oapc.org.tw>)，報名截止日期為113年5月26日。

(四)活動費用：免費。

三、「有機農產品經營者輔導媒合計畫」報名簡章及活動文宣各1份，敬請貴機關（單位）協助公告。

正本：農業部農糧署、農業部農糧署北區分署、農業部農糧署中區分署、農業部農糧署南區分署、農業部農糧署東區分署、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、農業部畜牧司、農業部漁業署、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、新北市政府農業局、桃園市政府農業局、臺中市政府農業局、臺南市政府農業局、高雄市政府農業局、新竹縣政府農業處、苗栗縣政府農業處、南投縣政府農業處、彰化縣政府農業處、雲林縣政府農業處、嘉義縣政府農業處、屏東縣政府農業處、臺東縣政府農業處、花蓮縣政府農業處、宜蘭縣政府農業處、基隆市政府產業發展處、新竹市政府產業發展處、嘉義市政府建設處、中華民國農會、中華民國全國漁會、農業部桃園區農業改良場、農業部苗栗區農業改良場、農業部臺中區農業改良場、農業部臺南區農業改良場、農業部高雄區農業改良場、農業部花蓮區農業改良場、農業部臺東區農業改良場、財團法人慈心有機農業發展基金會、溪州尚水農產股份有限公司、社團法人台灣原住民族學院促進會、富里鄉農會、保證責任宜蘭縣黎明友善農業推廣生產合作社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瑪納有機文化生活促進會、花蓮縣樸門永續生活協會、福興鄉農會、CGNF台灣自然農業協會、中華民國秀明自然農法協會、台灣主婦聯盟生活消費合作社、大甲區農會、義竹鄉農會、霧峰區農會、臺南市無米樂稻米促進會、台灣味社會事業有限公司、斗南鎮農會、國立臺東大學、社團法人雲林縣小農友善耕作產業文化協會、新竹市農會、義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、下營區農會、彩田友善農作有限公司、有限責任臺東友善環境農產運銷合作社、吉安鄉農會、桃園市農會、苗栗縣農會、台灣品牌農業推廣協會、新北市三芝關懷社區協會、有限責任臺南市後壁區仕安社區合作社、田寮區農會、嘉義縣新港古民產業促進協會、台灣樂活有機農業協會、草屯鎮農會、新埔鎮農會、五股區農會、宜蘭縣中山休閒農業區發展協會、保證責任雲林縣精緻農業生產合作社、花蓮縣鳳榮地區農會、有限責任台灣喜願咱糧農產運銷合作社、臺北市農會、彰化縣環保酵素友善農耕協會、新北市農會、綠市集協會、有限責任花蓮縣鶴岡文旦運銷合作社、社團法人中華創新改善發展協會、臺灣寶島有機農業發展協會、慈心有機驗證股份有限公司、采園生態驗證有限公司、暉凱國際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驗證有限公司、環球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、成大智研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、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、台灣省有機農業生產協會、財團法人國際美育自然生態基金會、朝陽科技大學驗證中心、安心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、環虹鋁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藍鵲驗證服務股份有限公司、國立嘉義大學農產品

驗證中心、本校農產品驗證中心、財團法人全國農漁業及金融資訊中心、農業部水土保持局、亞洲有機行銷智能中心、台灣有機精品產業發展協會、財團法人台北市瑠公農業產銷基金會、財團法人仰山文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、中華MOA協進會、台灣有機食農遊藝教育推廣協會、台灣有機農業促進協會、新北市石門區嵩山社區發展協會、台灣樸門永續設計學會、台灣食在安心農產運銷合作社、國立宜蘭大學有機產業發展中心、國立臺東大學友善環境農漁產業推廣中心、國立臺灣大學農業推廣委員會、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推廣中心、國立嘉義大學農業推廣中心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農業推廣委員會、國立宜蘭大學農業推廣委員會、雲林縣友善農業推展協會、財團法人農村發展基金會、保證責任雲林縣麻園有機農業生產合作社、宜蘭縣蘭陽溪友善耕作生產合作社、有限責任花蓮縣原住民農產運銷合作社、稻本自然消費合作社、有限責任高雄市善耕農產品生產合作社、有限責任新北市有機運銷合作社、保證責任雲林縣古坑有機農業生產合作社、有限責任宜蘭縣有機友善農業生產合作社、康莊有機農業生產合作社、保證責任宜蘭縣行健有機農產生產合作社、有限責任臺中市原住民有機農業生產合作社、有限責任新北市原住民有機農業勞動生產合作社、有限責任苗栗縣青新友善農業生產合作社、有限責任苗栗縣有機良食生產合作社、有限責任屏東縣大武有機生產合作社、有限責任屏東縣江夏蔬果農產品生產合作社、太康有機農業生產合作社、保證責任台灣區鹿鳴有機農產品運銷合作社、保證責任彰化縣王功農漁牧生產合作社、有限責任新北市烏來泰雅農特產品生產合作社、北投社大農夫市集、台東大學有機農夫市集、合樸農學市集、輔大真善美聖農學市集、高雄市永續農業發展協會、微風市集、竹蜻蜓綠市集、台北市文化探索協會(水花園農夫市集)、直接跟農夫買股份有限公司、三小市集(三小文創有限公司)、舒果農企業有限公司、里仁事業股份有限公司、財團法人和諧有機農業基金會、社團法人臺灣三田四生協會、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農業政策研究中心、花蓮好事集(黃明僕先生收)、有限責任南投縣蔬果生產合作社

副本：本校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(有機農業推動中心)

校長 詹富智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執行

國立中興大學/農業部有機農業促進諮詢會 有機農業推動中心

「有機農產品經營者輔導媒合計畫」

報名簡章

壹、計畫緣起

為推動臺灣農業朝向永續發展，並促進有機農產品經營者與企業間的合作機會，農業部農糧署委託國立中興大學 | 農業部有機農業促進諮詢會 有機農業推動中心辦理「有機農產品經營者個別輔導及媒合相關活動」，期透過共識工作坊、個別輔導及媒合相關活動，提升有機農產品經營者行銷能力與包裝設計等專業性，促進其與企業、通路或其他跨域單位採購媒合之機會，共創交流對話，發展 ESG 淨零永續合作新契機。

貳、計畫目的

- 一、提升專業能力：透過個別輔導加強 10 家有機農產品經營者行銷設計與企業提案等實戰能力，使其能精準對焦企業 ESG 合作與其他採購需求。
- 二、輔導資源串接：導入顧問輔導機制，透過輔導媒合計畫促進有機農產品經營者與跨域單位相互交流，共創資源串接及洽談其他合作之可能性。
- 三、擴大合作機會：透過辦理媒合成果相關活動，邀請企業、通路與其他跨域單位加入合作行列，共同響應 ESG 永續趨勢及市場供給需求。

參、計畫單位

主辦單位：國立中興大學 | 農業部有機農業促進諮詢會 有機農業推動中心

協辦單位：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

指導單位：農業部農糧署

肆、計畫內容

一、目標對象與審查評選

- (一) 目標對象：已在國內完成設立，並有意向企業或通路合作之有機農產品經營者（通過臺灣有機農產品驗證之經營者）。
- (二) 錄取名額：正取單位（有機農產品經營者）10 家及備取單位數家。
- (三) 審查評選：分為初審作業及複審評選，採網路線上報名，申請人應填妥報名表欄位資料（包含單位簡介、產品/服務特色、報名動機及單位輔導需求等資料），資料不全、資格不符或逾期報名者恕不受理報名，相關報名資料請見本簡章附件。

表 1、有機農產品經營者輔導媒合計畫期程說明

	項目	預計期程	內容
報名與遴選	報名起始日	113 年 4 月 3 日（三）	開放有意願參與輔導計畫者報名。
	報名收件截止	113 年 5 月 26 日（日）	於受理報名截止前，報名單位須提交完整報名資料。
	複審名單公布	113 年 5 月 31 日（五）	以 Email 及電話通知入選複審單位，並告知簡報資料準備、評選會議等資訊。
	複審評選會議	113 年 6 月 14 日（五）	由入選複審單位於評選會議進行簡報及問答，再由評選委員依評選標準選出錄取單位。
	公布錄取名單	113 年 6 月 17 日（一）	以 Email 通知錄取單位，並於本中心官網、社群媒體公布最終錄取名單。
輔導	共識工作坊 1 場次	113 年 6 月下旬	辦理地點：國立中興大學（暫定） 10 組受輔導單位與輔導顧問進行共識討論與交流。
	顧問個別輔導	113 年 6 月至 113 年 9 月	為期 3 至 4 個月加速輔導，每組單位至少搭配 1 位輔導顧問，以實體、線上方式進行意見交流與專業指導。
發表	企業、通路媒合相關活動	113 年 10 月至 113 年 11 月上旬	與企業、通路洽談合作機會，並依合作成果辦理共同發表活動。

註：實際期程依本中心公告為準。

三、徵選報名作業

- （一）報名對象：已在國內完成設立，並有意向企業或通路合作之有機農產品經營者（通過臺灣有機農產品驗證之經營者）。
- （二）受理時間：本簡章公布起至 113 年 5 月 26 日止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（三）報名方式：採電子方式報名，請至有機農業推動中心網站「最新活動－中心有機活動」專區下載及填寫報名表（<https://www.oapc.org.tw>），或填寫本簡章附件並完成報名資料準備，於受理時間內將完整報名資料寄至 rayao@nchu.edu.tw，信件主旨請註明「2024 有機農產品經營者輔導媒合計畫_單位名稱」，本中心將以電子郵件回覆報名收件，如未收到通知，請電洽本計畫聯絡窗口。

四、審查及評選機制

加入專屬 Line 社群作為資訊交流管道；保證金將於本年度活動結束並確認無重大異議情事後無息返還。

- 三、 經本中心錄取之受輔導單位，若因故無法出席共識工作坊或相關活動，須推派代理人參與。若有配合度不佳等情事，本中心將視情況中止輔導該單位，且不予退還保證金。
- 四、 本次輔導媒合計畫相關紀錄（含文字、照片、影像等）、刊物及影音資料等著作，受輔導單位應無償授權中興大學及其附屬單位、農業部、農糧署及其附屬單位不限時間、次數、地域及方式，運用於各項政策推廣、刊物出版、媒體宣傳等。
- 五、 受輔導單位如有侵害第三人權利之行為，應自行負責；如因此致主辦單位權益受損時，須負賠償責任。如有抄襲、違反著作權法或其他法令者，本中心得撤銷其錄取資格。
- 六、 本簡章事項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留最終解釋與變更之權利。

陸、 聯絡窗口

承辦人員：國立中興大學有機農業推動中心 行銷推廣組 姚小姐

電子郵件：rayao@nchu.edu.tw

電話：(04)22840145 分機 35

2、報名動機、單位特色及相關經驗	
為什麼想參加本計畫？（含預期目標）	（限 200 字內）
可提供的產品/服務類型及其特色說明	（例如：可提供禮贈品採購方案或農業活動體驗服務）
具 CSR、ESG、SDGs 相關學習經歷或證照	☐ 否 ☐ 是，請列點簡述：
經營實績（如獲獎或參與其他計畫經歷）	☐ 無 ☐ 有，請列點簡述：
與企業或其他單位之合作經驗	☐ 無 ☐ 有，請填寫以下內容：（如不止一項，請自行增列） 合作企業/單位：_____ 合作模式： ☐ 食農活動 ☐ 食材採購 ☐ 禮盒採購 ☐ 認購契作 ☐ 農民市集 ☐ 其他_____ 合作簡述：
可向企業提供的產品或服務合作方案	（請至少提出一項最有優勢之方案，建議說明可穩定供應或已發展成熟的項目）
希望合作對象的類型	☐ 企業 ☐ 食品加工業者 ☐ 餐飲業者 ☐ 零售通路 ☐ 電商通路 ☐ 其他_____ 合作規劃簡述：
其他補充事項	（如未來行銷規劃或預期經營績效等說明）
3、輔導資源需求	
輔導需求類型	01.品牌行銷 02.品牌再造 03.包裝設計 04.遊程設計 05.碳管理工具 06.生產技術改良 07.商業模式優化 08.企業或相關廠商合作 09.有機農產品加工輔導 10.業務合作人脈引薦 11.財務及稅務諮詢 12.其他輔導需求_____ 請填入優先次序，至多 5 項：_____（例：04.02.01.08.03.）
輔導需求說明	（例如：禮盒/產品包裝再設計）

如有任何疑問，歡迎聯繫：有機農業推動中心 姚小姐(04)2284-0145 分機 35；rayao@nchu.edu.tw

2024 有機農產品經營者 輔導媒合計畫

個別輔導 X 企業媒合

共識工作坊 | 聚焦需求與資源

個別輔導 | 加速提升專業能力

企業媒合 | 合作資源加乘串聯

報名連結



主辦單位



有機農業推動中心
國立中央大學有機農業發展基金會

協辦單位



國立中央大學



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
College of Agriculture and Natural Resources

指導單位



農業部農糧署
AGRICULTURE AND FOOD AGENCY
MINISTRY OF AGRICULTURE

